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 50%以上的情形。

2.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66,000 万元到 78,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43,662 万元到 55,662 万元，同比增加 195.45%到 249.17%。

3. 公司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000 万元到 56,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23,552 万元到 34,552 万元，同比增加 109.81%到 161.10%。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66,000 万元到 78,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43,662 万元到 55,662 万元，同比增加 195.45%到 249.17%。

2. 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000 万元到 56,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23,552 万元到 34,552 万元，同比增加 109.81%到 161.10%。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338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448 万元；每股收益 0.12 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报告期内，公司所属水电项目发电量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增长，新增风电项目投产发电，业绩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增长。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本期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择机减持所持有的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取得投资收益。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情况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预沟通，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业绩数据将在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30 日